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287984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31日

商 标

# ANASS ALNIFOOS

申 请 人 王青梅

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五爱路15号202室

代理机构 台州前方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中介服务；贸易信息；为他人推销商品和服务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进出口代理；通过互联网推广他人的商品和服务；外贸信息和咨询；市场营销